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政府购买服务表
- 十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七、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八、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九、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财政专项支出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主管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和行政监察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由机关及下属1个二级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1个、事业单位1个(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0个)。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总编制人数103人，其中：行政编制92人，事业编制11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0人)。在职实有人数80人，其中：行政编制75

人，事业编制5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0人)。

离退休人员17人，其中：离休1人，退休16人。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九、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一、政府购买服务表

十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38.17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54.64	2,954.64		支出类别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国防支出				一、基本支出	3,065.22	3,065.22	
		204公共安全支出				工资福利支	2,430.59	2,430.59	
		205教育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24	99.24	
		206科学技术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535.39	535.39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二、项目支出	572.95	572.95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20	217.20		三、上缴上级支出			
		210卫生健康支出	110.85	110.85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1节能环保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2城乡社区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支出经济分类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1T福利支出	2,430.59	2,430.59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1.39	1,101.39	
		221住房保障支出	355.48	355.4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24	99.24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27预备费				310资本性支出	6.95	6.95	
		229其他支出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30转移性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231债务还本支出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32债务付息支出				399其他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支出							
		234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38.17	本年支出合计	3,638.17	3,638.17		本年支出合计	3,638.17	3,638.17	
三、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3,638.17	支出总计	3,638.17	3,638.17		六、结转下年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		5
合计		3,638.17	3,065.22	572.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	2,954.64	2,381.69	572.9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954.64	2,381.69	572.95
2011101	行政运行(纪检监察)	2,252.11	2,252.11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纪检监察)	572.95		572.95
2011150	事业运行(纪检监察)	129.58	129.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20	217.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20	217.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00	20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0	17.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85	110.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85	110.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84	104.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1	6.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5.48	355.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5.48	355.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7.07	247.07	
2210202	提租补贴	52.00	52.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6.41	56.41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	3	4	5
合计		3,065.22	2,529.83	535.39
301	工. 资福利支出	2,430.59	2,430.59	
30101	基本工资	307.35	307.35	
30102	津贴补贴	425.14	425.14	
30103	奖金	24.27	24.27	
30107	绩效工资	17.07	17.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0.00	20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20	17.20	
30110	职工.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85	110.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92	26.9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7.07	247.0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54.72	1,054.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5.39		535.39
30201	办公费	11.54		11.54
30202	印刷费	18.34		18.34
30205	水费	2.40		2.40
30206	电费	15.60		15.60
30207	邮电费	8.50		8.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6.00		126.00
30211	差旅费	24.40		24.40
30213	维修(护)费	2.97		2.97
30216	培训费	9.42		9.42
30226	劳务费	65.00		65.00
30228	工. 会经费	26.57		26.57
30229	福利费	32.74		32.7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20		51.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80		62.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91		77.9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24	99.24	
30301	离休费	14.01	14.01	
30302	退休费	9.63	9.6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5.60	75.60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三公”经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合计		51.20		51.20		51.20	
2011101	行政运行(纪检监察)	51.20		51.20		51.20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	3	4	5		7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38.17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54.64	支出类别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国防支出		一、基本支出	3,065.22
三、事业收入		204公共安全支出		T. 资福利支出	2,430.59
四、上级补助收入		205教育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24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6科学技术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535.39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项目支出	572.95
七、其他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20	三、上缴上级支出	
		210卫生健康支出	110.85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1节能环保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2城乡社区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总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支出经济分类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1T资福利支出	2,430.59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1.39
		221住房保障支出	355.4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24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27预备费		310资本性支出	6.95
		229其他支出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30转移性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231债务还本支出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32债务付息支出		399其他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支出			
		234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38.17	本年支出合计	3,638.17	本年支出合计	3,638.17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九、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638.17	支出总计	3,638.17	支出总计	3,638.17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结转下年
	2	3	4	5	6	7	8	9
合计		3,638.17	3,065.22	572.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	2,954.64	2,381.69	572.9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954.64	2,381.69	572.95				
2011101	行政运行(纪检监察)	2,252.11	2,252.11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纪检监察)	572.95		572.95				
2011150	事业运行(纪检监察)	129.58	129.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20	217.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20	217.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00	20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0	17.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85	110.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85	110.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84	104.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1	6.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5.48	355.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5.48	355.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7.07	247.07					
2210202	提租补贴	52.00	52.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6.41	56.41					

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 代码	单位名称(科 目)	功能科 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项目目录	项目名称	资金来源							政府性 基金	往来			是否 政府 采购	是否 政府 购买 服务	其中政 府采购	其中政 府购买 服 务
						总计	财政拨款 (补助)	上级 专项	纳 入 专 户 管 理 的 非 税	社 报 专 户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单位 往来	国库 往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合计						572.95	572.95												15.95	
5	纪委					572.95	572.95												15.95	
5001	纪委机关					572.95	572.95												15.95	
5	纪委					572.95	572.95												15.95	
5001	纪委机关					572.95	572.95												15.95	
5001	纪委机关				经常性支出项目	572.95	572.95												15.95	
				机构运转		567.00	567.00												10.00	
5001	纪委机关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纪检监察)	机构运转	纪检监察系统培训经费	10.00	10.00										否	否		
5001	纪委机关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纪检监察)	机构运转	综合运转保障经费	150.00	150.00										是	否	5.00	
5001	纪委机关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纪检监察)	机构运转	党风廉政建设和预防职务犯罪 宣传教育工作经费	50.00	50.00										否	否		
5001	纪委机关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纪检监察)	机构运转	办案工作经费	200.00	200.00										是	否	5.00	
5001	纪委机关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纪检监察)	机构运转	党建工作经费	7.00	7.00										否	否		
5001	纪委机关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纪检监察)	机构运转	巡察工作经费	150.00	150.00										否	否		
				资产运行维护		5.95	5.95												5.95	
5001	纪委机关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纪检监察)	资产运行维护	设备购置	5.95	5.95										是	否	5.95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元

[illegible]

政府购买服务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填报人	靖玲	联系电话	027-8767853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 收支	占 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19年	2020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3638.17	100%	2354.56	3458.01
		其他资金	—		—	
		合计	3638.17	100%	2354.56	3458.01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3065.22	84%	1706.55	2658.01
		项目支出	572.95	16%	648.01	800
		合计	3638.17	100%	2354.56	3458.01
部门职能概述	(一)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省委、省纪委、市委、市纪委和区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区委工作机关、区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乡(街)党(工)委、纪(工)委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及隶属于洪山的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负责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委、省纪委监委、市委、市纪委监委和区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或者授权管辖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四)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区委管理或者授权管辖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五)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六)负责综合分析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和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按省、市纪委监委要求，参与起草制定规范性文件 (七)负责全区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八)负责与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统筹协调和有关问题线索的处置工作。 (九)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委监委派出机构、区委巡察机构、乡(街)纪(工)委、派出监察室，以及区属企业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全区纪检监察干部的教育培训工作。 (十)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年度工作任务	1、加强对中央和省、市委、区委重大决策部署执行情况的监督，坚决查处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行为； 2、开展对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等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发现问题督促整改率100%； 3、探索定期分析研判政治生态的措施，发现问题依纪依规精准问责追责 4、推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专项整治，加强监督检查，发现问题督促整改率100% 5、对典型问题，依纪依规严肃问责、通报曝光 6、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贯通运用“四种形态”，加大“第一种形态”运用力度； 7、深入开展利用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谋取私利问题集中整治，持续开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督查，发现问题查处率100%； 8、加强对选人用人的监督，严把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关； 9、坚持“巩固拓展”原则，推动“双评议”向物业服务企业等热点民生行业延伸； 10、完善巡查考核通报制、典型案例曝光制、领导批示督办制，推进常态作风巡查； 11、针对“双评议”不满意事项和“电视问政”“作风聚焦”曝光问题，开展回访督办以点带面推动共性问题治理建成用好信访举报平台，信访举报依规处置率100%； 12、突出审查调查重点，加大审查调查力度； 13、加强案件审理工作，自办案件按期审理结案率100%； 14、落实处分决定党组织宣布工作，坚持受处分党员教育回访； 15、认真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深化“十进十建”； 16、落实巡察规划，有力有序深化政治巡察； 17、持续推进区级“交叉巡察”，把巡察延伸到村(社区)党组织 18、督促各级党组织抓好巡视巡察发现问题全面整改； 19、加强区直单位机关纪检组织建设 20、进一步发挥基层纪检监察组织职能作用； 21、深化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严肃调查中央和省级环保督察反馈的问题线索，对发现的违纪违规问题调查处置率100%； 22、严肃组织查处城中村改造改制和农村“三资”监管中的腐败问题 23、深挖彻查涉黑涉恶腐败和黑恶势力“保护伞”；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1、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持续净化党内政治生态； 2、健全监督监察体系，持续增强监督实效； 3、巩固深化专项整治成果，持续培实干部作风； 4、把纪律挺在前面，持续加强党的纪律建设； 5、加大执纪审查力度，持续保持惩腐高压态势； 6、高悬问责利剑，持续压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 7、坚持打铁必须自身硬，持续打造纪检监察铁军。	1、 加强对中央和省、市委、区委重大决策部署执行情况的监督，坚决查处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行为； 2、开展对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等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发现问题督促整改率100%； 3、探索定期分析研判政治生态的措施，发现问题依纪依规精准问责追责； 4、推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专项整治，加强监督检查，发现问题督促整改率100%； 5、对典型问题，依纪依规严肃问责、通报曝光； 6、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贯通运用“四种形态”，加大“第一种形态”运用力度； 7、深入开展利用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谋取私利问题集中整治，持续开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督查，发现问题查处率100%； 8、加强对选人用人的监督，严把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关； 9、坚持“巩固拓展”原则，推动“双评议”向物业服务企业等热点民生行业延伸； 10、完善巡查考核通报制、典型案例曝光制、领导批示督办制，推进常态作风巡查； 11、针对“双评议”不满意事项和“电视问政”“作风聚焦”曝光问题，开展回访督办，以点带面推动共性问题治理建成用好信访举报平台，信访举报依规处置率100%； 12、突出审查调查重点，加大审查调查力度； 13、加强案件审理工作，白办案件按期审理结案率100%； 14、落实处分决定党组织宣布工作，坚持受处分党员教育回访； 15、认真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深化“十进十建”； 16、落实巡察规划，有力有序深化政治巡察 17、持续推进区级“交叉巡察”，把巡察延伸到村(社区)党组织； 18、督促各级党组织抓好巡视巡察发现问题全面整改； 19、加强区直单位机关纪检组织建设； 20、进一步发挥基层纪检监察组织职能作用； 21、深化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严肃调查中央和省级环保督察反馈的问题线索，对发现的违纪违规问题调查处置率100%；

长期目标1:	加强察改并重，切实发挥巡察“利剑”作用。将落实省委巡视整改作为政治任务，采取清单销号方式，定期召开督办会，推动各责任单位做好省委巡视整改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立区委巡察工作小组	组数	按实际需求设立巡察工作小组个数
		数量指标	每轮巡察小组巡察次数	次数	按要求实际巡查次数
		数量指标	两轮轮巡察单位个数	个数	按实际巡察单位个数填写
		数量指标	建立区委巡察工作组组长人才库	人数	储备巡察工作组组长人才人数。
		数量指标	巡察人员业务培训次数	次数	保证每月组织业务培训一次，全年不少于12次。
		数量指标	市级交叉巡察	两轮	按上级要求进行两轮交叉巡察
		数量指标	区级村(社区)巡察	两轮	组织区级村(社区)两轮巡察
		质量指标	追究履责不到位及被问责的人数	人	无
		质量指标	巡察监督整改发现问题	件	无
		质量指标	问题线索处置率	100%	无
		质量指标	区委机关自办案件按期审结率	100%	无
		质量指标	函询回复无问题抽查率	30%	无
		时效指标	巡查目标率	100%	规定时限内
		时效指标	问责查办完结率	90%	
		时效指标	数据录入率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案需求和党风党政监督、治庸问责需求	保证	无
		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对反腐倡廉满意度	满意≥90%	问卷或民主评议

长期目标2:	推进标本兼治，加大办案执行审查力度。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级机关交办案件	件数	全年接办上级纪委部门交办的案件数量
		数量指标	一次性办结	件数	一次性办结的案件数量
		数量指标	处置反映问题	次数	全年处置各部门反映到纪委的问题的数量
		数量指标	谈话函询	次数	全年谈话函询次数
		数量指标	留置措施	件数	采取留置措施的件数
		数量指标	立案审查处级干部	件数	全年立案审查处级干部的件数
		数量指标	评查案卷	卷数	全年评查案卷数量
		质量指标	按期办结回告率	100%	指全年接办上级纪委部门交办的案件办结回告件数/全年接办上级纪委部门交办的案件件数*100%
		质量指标	按期审结率	100%	指审结案件数/立案件数*100%
		质量指标	冤案、错案	0件	指无冤假错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本地区立案审查违纪的党员干部占本区党员人数的比例	%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一把手”案件数与本区立案总数的占比	%	无

年度目标1:	进一步健全完善本级巡察机构，配齐配强巡察力量，夯实巡察工作基础。按照交叉巡察工作要求，开展巡察，认真做好巡察工作“后半篇文章”，按照“谁巡察谁回访”的要求，对问题整改以及问题线索办理情况进行回访督查。坚持巡察全覆盖，着力推动巡察工作向基层延伸。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立区委巡察工作小组	组数	按实际需求设立巡察工作小组个数
		数量指标	每轮巡察小组巡察次数	次数	按要求实际巡查次数
		数量指标	两轮轮巡察单位个数	个数	按实际巡察单位个数填写
		数量指标	建立区委巡察工作组长人才库	人数	储备巡察工作组长人才人数。
		数量指标	巡察人员业务培训次数	次数	保证每月组织业务培训一次，全年不少于12次。
		数量指标	市级交叉巡察	两轮	按上级要求进行两轮交叉巡察
		数量指标	区级村(社区)巡察	两轮	组织区级村(社区)两轮巡察
		质量指标	追究履责不到位及被问责的人数	人	无
		质量指标	巡察监督整改发现问题	件	无
		质量指标	问题线索处置率	100%	无
		质量指标	区委机关自办案件按期审结率	100%	无
		质量指标	函询回复无问题抽查率	30%	无
		时效指标	巡查目标率	100%	规定时限内
		时效指标	问责查办完结率	90%	
		时效指标	数据录入率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案需求和党风廉政监督、治庸问责需求	保证	无
		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对反腐倡廉满意度	满意≥90%	问卷或民主评议

年度目标2:	聚焦主责，办实案；创新模式，办专案；提高本领，办铁案；灵活运用“四种形态”，审查调查工作稳中有进；建立系统的办案思维，妥善处理办案与安全的关系；保持高压惩治不放松，减少腐败存量，坚持惩治和以案促改同步推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级机关交办案件	件数	全年接办上级纪委部门交办的案件数量
		数量指标	一次性办结	件数	一次性办结的案件数量
		数量指标	处置反映问题	次数	全年处置各部门反映到纪委的问题的数量
		数量指标	谈话函询	次数	全年谈话函询次数
		数量指标	两规措施	件数	采取两规措施的件数
		数量指标	立案审查处级干部	件数	全年立案审查处级干部的件数
		数量指标	评查案卷	卷数	全年评查案卷数量
		质量指标	按期办结回告率	100%	指全年接办上级纪委部门交办的案件办结回告件数/全年接办上级纪委部门交办的案件件数*100%
		质量指标	按期审结率	100%	指审结案件数/立案件数*100%
		质量指标	冤案、错案	0件	指无冤假错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本地区立案审查违纪的党员干部占本	%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一把手”案件数与本区立案总数的	%	无

备注：1. “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绩效目标可分解为多个子目标，每个子目标对应一项或多项绩效指标，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细化和量化。

3. “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仅为参考指标框架，并非每一个绩效子目标都同时有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各单位可结合实际，自行选择填报。

4.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5. “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名称	办案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005001-2021-JCXZ0001
项目主管部门	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案管室、纪检监察室、审理室
项目负责人	徐克惠	联系电话	027-87678532
考核级次	1. 一般项目 √ 2. 重点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洪办文[2019]20号关于区纪委监委主要工作职责的相关内容。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办案工作经费是纪委监委履行依纪依法监督、执纪审查和依法调查处置职责的有力保障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障办案工作的顺利开展。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委、省纪委监委、市委、市纪委监委和区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或者授权管辖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		
项目总预算	200	项目当年预算	2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办案工作经费预算208万元，预算调整压减到158万元，后追加办案专项经费200万元，实际合并费用358万；2019年办案工作经费预算100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1年办案工作经费预算200万元，根据办案工作需要，并参考2020年办案经费实际执行率。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00
		1. 日常办案经费(含市纪委“留置”陪护费，办案差旅费				70
		2. 案件相关鉴定、审计费用				50
		3. 后湖办案点住宿及工作餐				50
		4. 留置案件晚餐和公杂补助				3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2021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和前两年数据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推进标本兼治，加大办案执行审查力度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级机关交办案件	件数	全年接办上级纪委会部门交办的案件数量	
		数量指标	一次性办结	件数	一次性办结的案件数量	
		数量指标	处置反映问题	次数	全年处置各部门反映到纪委的问题的数量	
		数量指标	谈话函询	次数	全年谈话函询次数	
		数量指标	留置措施	件数	采取留置措施的件数	
		数量指标	立案审查处级干部	件数	全年立案审查处级干部的件数	
		数量指标	评查案卷	卷数	全年评查案卷数量	
		质量指标	按期办结报告率	100%	指全年接办上级纪委会部门交办的案件办结报告件数/全年接办上级纪委会部门交办的案件件数*100%	
		质量指标	按期审结率	100%	指审结案件数/立案件数*100%	
		质量指标	冤案、错案	0件	指无冤假错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本地区立案审查违纪的党员干部占本区党员人数的比例	%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一把手”案件数与本区立案总数的占比	%	无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名称	巡察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005001-2021-JCXZ0002
项目主管部门	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区委巡察办
项目负责人	刘学飞	联系电话	027-87678532
考核级次	1. 一般项目 ☒ 2. 重点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关于市县党委建立巡察制度》、《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2017-2021年市委巡察工作规划》、“洪办文(2016)34号文”等。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坚持以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坚定不移深化政治巡察；坚持问题导向，充分发挥巡察工作利剑作用。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在市县党委建立巡察制度，深化政治巡视。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区委巡察办日常工作运行； 2. 市级交叉巡察两轮，区级村(社区)巡察两轮； 3. 市级作风巡查。		
项目总预算	150	项目当年预算	1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9年度预算150万元，2020年度预算安排150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与上年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50
		1. 区委巡察办日常工作运行			30
		2. 市级交叉巡察两轮，区级村(社区)巡察两轮			70
		3. 市级作风巡查			5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2021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和前两年数据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加强察改并重，切实发挥巡察“利剑”作用。将落实省委巡视整改作为政治任务，采取清单销号方式，定期召开督办会，推动各责任单位做好省委巡视整改工作。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立区委巡察工作小组	组数	按实际需求设立巡察工作小组个数
		数量指标	每轮巡察小组巡察次数	次数	按要求实际巡查次数
		数量指标	两轮轮巡察单位个数	个数	按实际巡察单位个数填写
		数量指标	建立区委巡察工作组长人才库	人数	储备巡察工作组长人才人数。
		数量指标	巡察人员业务培训次数	次数	保证每月组织业务培训一次，全年不少于12次。
		数量指标	市级交叉巡察	两轮	按上级要求进行两轮交叉巡察
		数量指标	区级村(社区)巡察	两轮	组织区级村(社区)两轮巡察
		质量指标	追究履责不到位及被问责的人数	人	无
		质量指标	巡察监督整改发现问题	件	无
		质量指标	问题线索处置率	100%	无
		质量指标	区委机关自办案件按期审结率	100%	无
		质量指标	函询回复无问题抽查率	30%	无
		时效指标	巡查目标率	100%	规定时限内
		时效指标	问责查办完结率	90%	
		时效指标	数据录入率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案需求和风廉政监督、治庸问责需求	保证	无
		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对反腐倡廉满意度	满意≥90%	问卷或民主评议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名称	综合运转保障经费	项目代码	005001-2021-JCXZ0004
项目主管部门	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区纪委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潘秀兰	联系电话	027-87678532
考核级次	1. 一般项目 ☒ 2. 重点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洪办文[2019]20号文确定的机构设置及工作职责，强化基层压力传导，坚决整治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加强监督执纪问责工作。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保障区纪委监委日常工作运转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信访投诉工作经费； 2. 机关保密工作经费； 3. 党风廉政监督和治庸问责工作经费； 4. 机关档案工作经费：1) 文书档案整理；2) 案件档案整理；3) 会计档案整理及相关用品采购 5. 纪检监察派出机构工作经费； 6. 六个派出纪检组正常的工作运转经费 7. 综合运转保障工作经费。		
项目总预算	150	项目当年预算	1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9年度预算安排200万元，2020年度预算安排200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与上年相比下降了，根据财政一下项目控制数，压减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50
		1. 信访投诉工作经费			8
		2. 机关保密工作经费			3
		3. 机关档案工作经费			9
		4. 纪检监察派出机构工作经费			50
		5. 六个派出纪检组正常的工作运转经费			50
		6. 综合运转保障工作经费			3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2021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和前两年数据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坚持和深化纪律建设，加强政治和业务培训，提升监察能力。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承办信访举报件	100%	全年受理、承办信访举报件次数
		数量指标	工作作风巡查	全年巡查次数	工作作风巡查次数
		数量指标	督办违纪违法案件	件数	全年督办违纪违法案件数量
		数量指标	化解信访积案	≥80%	全年化解信访积案数量
		数量指标	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件数	解决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数量
		质量指标	信访举报件承办率	100%	全年受理信访举报案件100%承办
		质量指标	信访举报件录入率	100%	全年信访举报案件全部录入系统
		质量指标	督办案件完成率	100%	全年督办案件100%完成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按期办结率	三80%	办结案件/当年应办案件*100%
		质量指标	档案管理	达标	指档案管理符合档案管理要求并达标
		质量指标	机关及派出纪检组各项工作运转	正常	机关及派出机构各项工作运转不出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案需求和党风廉政监督、治庸问责需求	保障	无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名称	纪检监察系统培训经费	项目代码	005001-2021-JCXZ0003
项目主管部门	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区纪委监委组织部
项目负责人	刘喻昌	联系电话	027-87678532
考核级次	1. 一般项目 ☒ 2. 重点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洪财〔2017〕224号《关于印发〈洪山区区级党政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的通知》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围绕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开展纪检监察干部培训，大力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通过开展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培训工作，实现全区纪检监察干部培训全覆盖。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参加中央、省、市各级业务培训。 2. 组织开展全区纪检监察业务培训130人次。		
项目总预算	10	项目当年预算	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度预算安排50万元，2019年度预算安排8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与上年相比下降了，根据财政局一下项目控制数及疫情防控需求压减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0	
		. 参加中央、省、市各级业务培训			3	
		2. 组织开展全区纪检监察业务培训130人次			7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2021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和前两年数据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坚持和深化纪律建设，加强政治和业务培训，提升监察能力。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班次	≥2次	指全年举办培训班不少于2次
			数量指标	培训人次	≥130人次	指全年实际培训人数不少于130人次
			质量指标	纪检监察干部培训覆盖率	金95%	指实际培训人次/应培训人次*100%
			质量指标	宣传培训方案	完备	指制定有详细的培训方案
			质量指标	培训执行	程序合规	指培训程序等符合省市培训费管理办法
			质量指标	培训参加率	100%	实现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培训全覆盖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100%	以方案时间为准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不超预算	项目经费控制在预算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纪检监察干部综合能力素质	100%	无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名称	党风廉政建设和预防职务犯罪宣传教育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005001-2021-JCXZ0005
项目主管部门	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党风室、宣传部
项目负责人	郭春、周传燕		联系电话	027-87678532
考核级次	1. 一般项目 ☒ 2. 重点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洪办文〔2019〕20号。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区纪委监委的职能要求，不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工作中展示新作为，展现新气象，在全区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氛围。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进行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预防职务犯罪宣传教育活动，实现全区廉政建设和预防职务犯罪宣传教育全覆盖。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 2. 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以及预防职务犯罪相关政策的贯彻落实。 3. 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阵地的建设。			
项目总预算	50	项目当年预算	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度预算安排50万元，2019年度预算安排50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与上年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50	
		1. 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			5	
		2. 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			5	
		3. 预防职务犯罪相关政策报刊书籍订阅购买			4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2021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和前两年数据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开展“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以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积极参加中央和省市纪委监委开展的各类教育培训活动，提高综合能力素质；加强纪律作风建设和预防职务犯罪，使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进一步筑牢。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场次	场次	按全年实际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活动场次填写
			数量指标	参加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人次	人次	全年参加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活动人次
			数量指标	拍摄党风廉政建设宣传片	1部	拍摄党风廉政建设宣传片1部
			数量指标	开辟党风廉政建设宣传阵地	数量	按实际开辟党风廉政建设宣传阵地数量填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思想道德教育，提高党员的整体素质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名称	党建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005001-2021-JCXZ0006
项目主管部门	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区纪委监委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张慧	联系电话	027-87678532
考核级次	1. 一般项目 ☒ 2. 重点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洪办文[2019]20号。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保障机关和派出机构党的建设和老干支部活动。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学习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开展党建活动，提升纪检监察干部的政治理论水平和政治修养。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加强各级党委(党组)党章党规党纪教育，把《宪法》和《监察法》纳入党员培训教育之中，制定教育计划，认真抓好落实。 2. 开展弘扬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党建活动，发扬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 3. 开展“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以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4. 组织离退休老干部相关活动及订阅党报党刊。		
项目总预算	7	项目当年预算	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度7万元，2019年度预算安排6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与上年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 离退休老干部相关活动			2	
		2. 订阅党报党刊			3	
		3. 党员培训及主题教育			2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2021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和前两年数据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创建区级党建先进单位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党建活动次数	每月一次	
			数量指标	参加党建活动人次	按实际参加人次	
			数量指标	组织离退休老干部活动次数	每年至少组织一次	
			质量指标	创建区级党建先进单位	优秀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策宣传力度	100%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资金单位：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		项目代码		005001-2021-JCXZ0007	
项目主管部门		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区纪委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潘秀兰		联系电话		027-87678532	
考核级次		1. 一般项目 ☒		2. 重点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洪山区财政局关于转发〈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及家具配置标准〉的通知》洪财[2017]35号。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充分发挥洪山区纪委监委的职能作用。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满足区纪委监委日常办公需要。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九重大厦巡察办购置空调设备					
项目总预算		5.95		项目当年预算		5.9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度135万元，2019年度预算安排41.01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与上年下降，预计国产化替代设备由大数据中心统一协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9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9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依据及说明	银 鲜 曲	项目支出明纸				金额	
		合计				5.95	
		1. 九重大厦巡察办购置空调设备				5.95	
		根据2021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和前两年数据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为区纪委监委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物资保证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详见清单	100%	按政策依据购买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	100%	保证购买质量合格产品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38.17万元，支出3638.17万元，预算收支平衡。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3638.17万元，其中：当年预算3638.17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74.77万元，增长2.1%；上年结转0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基本支出3065.22万元，含工资福利支出2430.59万元，公用支出535.3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99.24万元；项目支出572.95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065.22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301.82万元，增长10.92%，主要原因：监察体制改革，转隶、调入干部11名，军转安置干部2名。其中：

1. 人员经费2529.83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2430.5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99.24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 公用经费535.39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三公”经费包括一级、二级单位2家。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51.2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1.4万元，下降2.67%。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0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出国(境)管理规定。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1.2万元，

比2020年预减少1.4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公车购置管理规定。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1.2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1.4万元，主要原因：2019年底更新置换一台执法执勤车辆，维修费用降低。

3. 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关于公务接待管理规定。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 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全年预算安排收入3638.17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74.77万元，增长2.1%；支出3638.17万元。全年预算收支平衡。

八、 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收入3638.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38.1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九、 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3638.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65.22万元，项目支出572.95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954.6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7.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10.8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55.48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2430.5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101.3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99.24万元；资本性支出6.95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年部门机关及下属0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535.39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211.44万元。包括：货物类10.95万元，工程类0万元，服务类200.49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7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572.95万元。

第四部分

财政专项支出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无财政专项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各部门自行完善预算中使用的功能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纪检监察)(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纪检监察),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机关服务(纪检监察),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4.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纪检监察),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

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